

討論文件

《2009〈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生效日期）
（第2號）公告》
小組委員會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小組委員會會議上
提出的事宜的回應

目的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要求當局，就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警監會）為配合法定監警會成立的財政及人手安排提供補充資料。警監會秘書處所提供的補充資料，載於附件。

保安局

二零零九年四月

《2009 年〈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
(生效日期)(第 2 號)公告》
小組委員會會議

警監會秘書處對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小組委員會會議上所提事項的回應

- (a) **就投訴警方獨立監察委員會（警監會）提交法案委員會的意見書內所提出的撥款需要，提供分項數字；與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監警會）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預算草案所獲撥款作比較；並說明當中的差額會否影響監警會執行其監察和覆檢的職能**

監警會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預算草案所獲撥款 2,830 萬元，較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的 1,650 萬元大幅增加，增幅為 71.5%。有關資源以整筆撥款方式給予法定監警會，在這撥款方式下，監警會可靈活地管理其人手及財政，因而能善用所獲得的資源。

2. 就人手及薪酬而言，警監會在二零零八年五月提交法案委員會的意見書中表示，打算就人手開支申請每年增撥 1,020 萬元，當中包括把秘書長職級由首長級薪級表第二點提升至第三點，以及開設六個新職位：兩個相當於高級行政主任職位、一個相當於一級行政主任職位、一個相當於二級行政主任職位、一個相當於二級私人秘書職位及一個相當於助理文書主任職位。

3. 與此作一比較，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預算草案中的整筆撥款中包括其中三個高級職位的整筆撥款，即一個相當於高級行政主任及一個相當於一級行政主任的職位（該兩個新增職位可讓監警會增設一個審核小組，相關職位名稱為高級審核主任及審核主任），及一個相當於高級行政主任的職位，以聘請一名高級經理（財務及一般事務）。換言之，當局已提供資源予法定監警會，增設一個審核小組以提升該會的能力，加快處理投訴個案及審核調查報告，以及聘用員工處理財務及法定監警會成立前由其他政府部門負責的支援工作等。其他三個建議職位，即一個相當於二級行政主任、一個相當於二級私人秘書及一個相當於助理文書主任的職位，原擬提供辦公室支援。警監會同意可從已獲批准的人手資源中應付這些工作。

4. 從運作或實務角度而言，現職首長級薪級表第二點的公務員秘書長需暫時繼續留任，確保警監會順利過渡為一法定機構，總覽招聘秘書處員工及啟用其獨立的行政及財務管理系統等工作。監警會會在成為法定機構、並考慮其實際運作經驗後，因應需要擬備提升秘書長職級的建議。警監會得悉除每年一度的資源分配工作外，亦可在年中要求批核急需的資源。

5. 警監會另建議每年撥款 70 萬元，作更換辦公室設備及其他設備用途。預算草案並無為此作出撥款。警監會得悉政府的政策，是在有關設備瀕使用期屆滿時才提供撥款將其更換，而不會為此預先每年作分期撥款。事實上，在此政策下，監警會將獲撥款 188 萬元，作更換視聽器材及進行相關小型工程用途（警監會原先要求撥款 80 萬元，以裝修辦公室。上述撥款額包括這方面的部分撥款要求）。至於撥款 7 萬元用於招聘工作，相比原來的撥款要求為 210 萬元，當中包括原來預期僱用獵頭公司負責招聘秘書長的費用，我們會在考慮是否提升該職位的職級時，一併考慮這方面的撥款需要。

6. 預算草案內的其他撥款是建基於有關的修訂預算。這些撥款包括：320 萬元作為寫字樓租金、電腦系統、翻譯服務等（原先要求為 350 萬元），20 萬元作宣傳開支（原先要求為 60 萬元）及 10 萬元作購置新的會計軟件（原先要求的 10 萬元獲全數提供）。

(b) 就現時警監會秘書處及法定監警會秘書處人手數目作一比較

7. 現時警監會秘書處的人手數目及法定監警會秘書處的人手數目載於**附錄 A**（附錄特別註明新增的職位）。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警監會秘書處有 25 名員工，包括 21 名公務員及 4 名負責應付恆常服務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但並不包括 4 名處理籌備警監會過渡為法定機構的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8. 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預算草案獲得通過後，監警會將在未來一年通過公開招聘方式聘請三名高級職員（出任兩個相當於高級行政主任職級及一個相當於一級行政主任職級的職位），即法定監警會將會有 28 名職員。儘管如此，監警會會根據運作經驗，檢討是否

需要提升秘書長的職級以及其他人手需要。監警會並會在有需要時向政府申請額外資源。

(c) 提供資料，說明審議投訴警察課調查報告的工作流程

9. 在收到投訴警察課對須匯報投訴進行調查的報告後，警監會秘書處會將報告交予其中一個審核小組詳細審閱（警監會秘書處已獲資源成立額外一個審核小組，即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共有四個審核小組）。審核小組會審視調查是否恰當及全面。有需要時，審核小組會要求投訴警察課對調查報告的內容加以澄清。當秘書處信納有關個案已獲適當調查以及調查結果妥當（及在《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生效後，在符合條例規定）的情況下，有關調查報告才會送交警監會委員審閱。

10. 警監會有內部機制，讓委員分擔警監會的工作。調查報告會平分為三批，分發予三個小組考慮註。每組由一名副主席及四至五名委員組成。調查報告經小組考慮並接納後，會交由主席作進一步審核。主席獲授權可代警監會正式通過調查結果。如在審視調查報告過程中，有委員提出個別個案提交予大會討論，則有關個案會被安排在大會上討論。

11. 二零零八年，警監會一共通過 2 572 宗個案，其中 557 宗個案經全面調查。審議每宗投訴所需的時間可有很大差異，視乎個案是否複雜及有否需要向投訴警察課索取更多資料或要求投訴警察課就調查報告內容作出澄清等。

(d) 提供招聘監警會秘書長的資料

12. 現時警監會秘書長一職由公務員出任。根據《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條例》的規定，法定監警會可自行聘請其員工。監警會已決定通過公開招聘方式聘請其秘書長，領導監警會秘書處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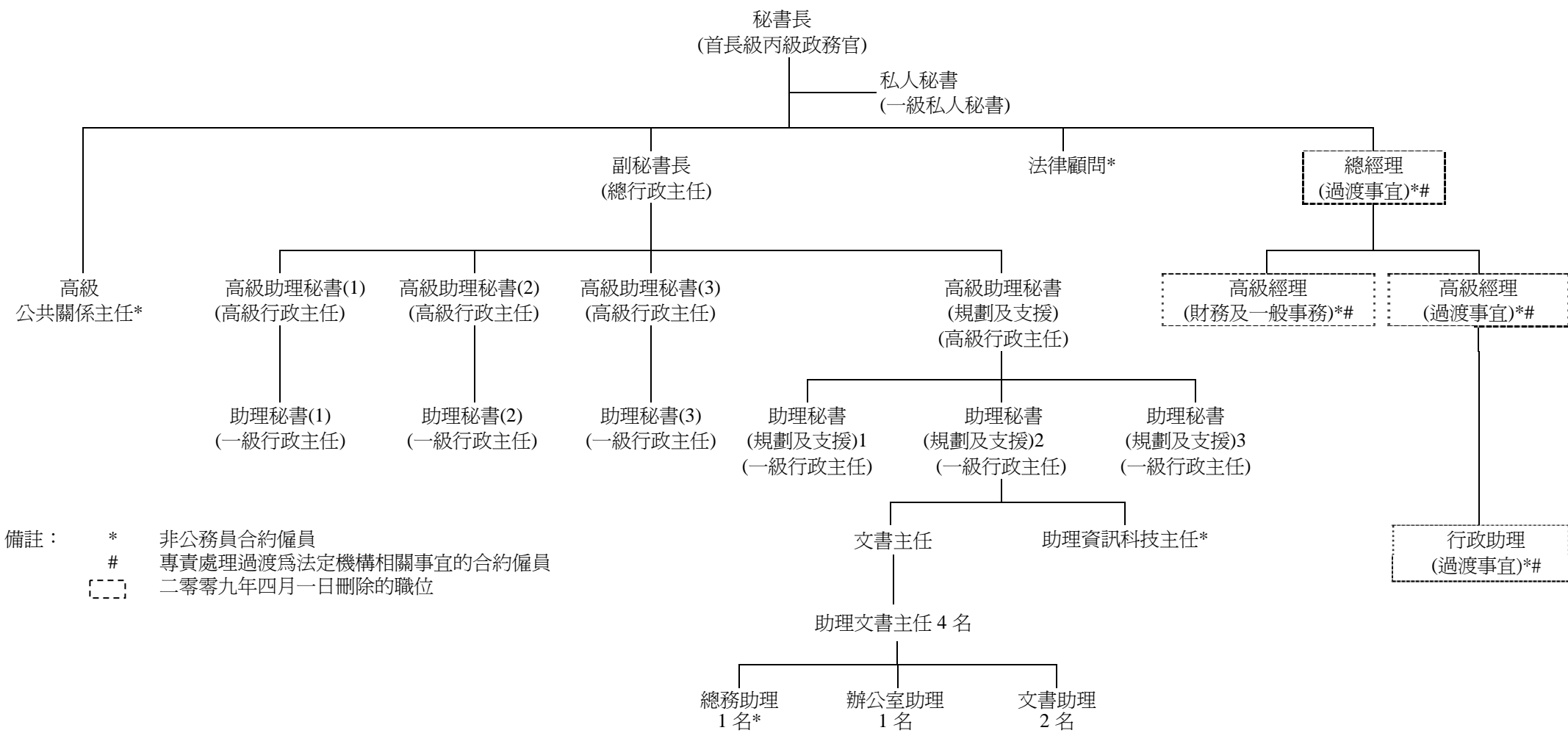
^註 警監會授權秘書長考慮及通過被分類為“撤回”及“以簡便方式解決”的個案。

(e) 提供有關警監會法律顧問的工作量的資料

13. 警監會法律顧問負責就所有法律事宜向警監會提供意見。法律顧問出席所有警監會的會議，並在有需要時提供法律意見。如調查報告涉及法律問題，例如牽涉司法程序，或對警務人員行使權力是否合法存疑時，法律顧問會提供意見。警監會秘書處沒有備存法律顧問曾提供意見的個案數目。就調查報告方面，需要法律顧問提供意見的個案，大部份為曾進行全面調查的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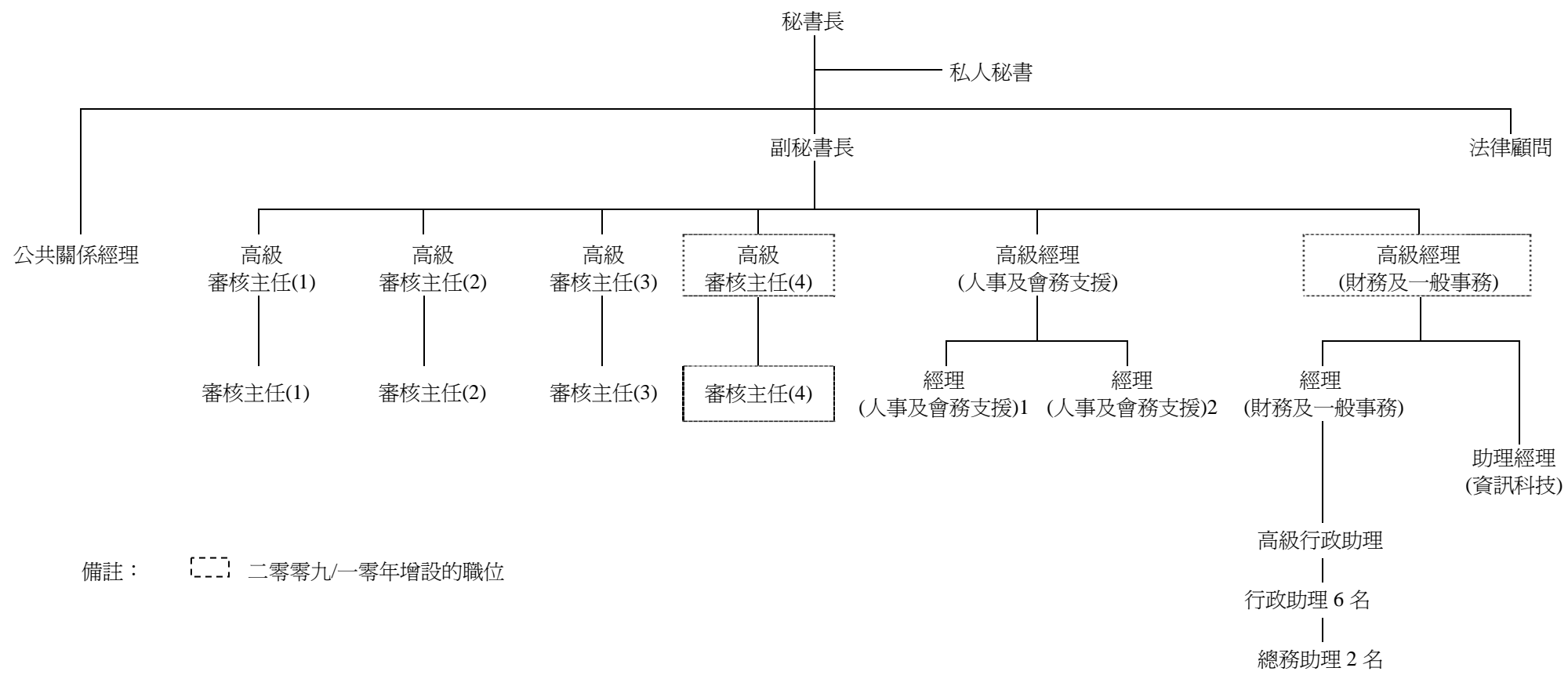
警監會秘書處
二零零九年四月

現有警監會秘書處架構圖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情況)



備註：
* 非公務員合約僱員
專責處理過渡為法定機構相關事宜的合約僱員
[---] 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刪除的職位

法定監警會秘書處擬議架構圖



備註： [---] 二零零九/一零年增設的職位